西安城墙景区安防信息系统维保合同

甲方：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经过充分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对西安城墙安防信息系统维护保养一事，达成如下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内 容：西安城墙安防信息系统维护保养

二、维修地点：西安城墙景区

三、维保范围和内容：

（一）维护范围

本合同维保范围涵盖景区安防系统，涉及监控路数共1185路，监控点位分布在四大城门及城门区域272路，环城公园(外岸和公园机房）监控476路，顺城巷监控37路，河道水域监控摄像机142路，城门区域摄像机55路，南门停车场116路，办公区域9路，各门点检票口78路。监控汇聚机房巡检24个，马面机房102个，南门中心机房1个，监控立杆传输设备汇聚箱 130个，LED显示屏系统41平方，三块大屏，UPS不间断电源系统20套。

1. 维护内容

日常巡检：乙方需每周对维保范围内的设备进行一次全面巡检，检查设备运行状态、参数设置、线路连接等情况，及时发现并处理潜在故障隐患，确保设备正常运行。

故障维修：当甲方的安防信息系统出现故障时，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半小时内响应，并在1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维修（特殊情况双方另行协商）。乙方应尽快查明故障原因，采取有效措施修复故障，恢复系统正常运行。对于一般故障，乙方应在1小时内修复；对于重大故障，乙方应及时向甲方通报故障情况及预计修复时间。维修完成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故障维修报告，说明故障原因、维修过程及维修结果。​

设备保养：乙方每季度对维保范围内的设备进行一次全面保养，包括清洁设备表面及内部灰尘、紧固连接部件、检查设备性能参数并进行必要的调试等工作，确保设备性能稳定。每年对设备进行一次深度保养，对设备进行全面检测、维护和校准，延长设备使用寿命。

软件维护：乙方负责对安防信息系统配套的软件进行日常维护，包括软件升级、漏洞修复、数据备份与恢复等工作，确保软件系统的安全性和稳定性。乙方应定期对软件系统进行优化，提高系统运行效率。如因软件问题导致系统故障，乙方应及时采取措施解决，并承担相应责任。​

技术支持：乙方为甲方提供 7×24 小时的技术支持服务，通过电话、远程协助等方式解答甲方在使用安防信息系统过程中遇到的技术问题。如远程协助无法解决问题，乙方应按照故障维修的响应时间要求到达现场进行处理。乙方应定期为甲方提供技术培训服务，培训内容包括设备操作、简单故障排查与处理等，提高甲方工作人员的操作技能和维护水平。

四、双方的责任

（一）甲方应积极检查乙方的施工安全状况，对于乙方违反文物景区安全的情形应及时提出整改意见。

（二）乙方应对其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确保施工中的人员及财产安全。在施工中，不得出现违反安全操作规程的作业情况，其工作人员在景区施工时不得抽烟、喝酒、斗殴。

（三）乙方进入甲方场地工作过程中，发生的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承担，与甲方无关。如因此导致甲方承担责任的，甲方有权利向乙方追偿。

（四）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应按时向工人支付工资，如因拖欠工资给甲方造成损失或者负面影响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退还已付合同款项，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标的20%的违约金。

五、双方权利义务

（一）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有权督促乙方的工作进度。

2.甲方有权对乙方的维修质量情况提出意见或建议。

3.甲方有权对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在施工中出现吸烟、喝酒、斗殴的情况时，对其按照本合同约定扣除其工程款，作为乙方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

4.甲方按照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费用。

（二）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需严格按照甲方要求开展维保工作。

2.乙方须严格遵守合同约定的质量和工期要求。

3.乙方负责其自身人员、设备的安全。

4.乙方配备足够数量的专业技术人员和必要的设备、工具。

5.乙方必须对服务过程中知悉的甲方商业秘密、技术秘密等信息予以保密，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或使用。​

6.定期向甲方汇报维保服务工作进展情况，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和考核，对甲方提出的问题和建议及时进行整改。

六、维保时间和质量要求

1.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共计12个月。

2.项目质量要求：景区安防信息系统运行稳定，功能正常，各类报告及时准确。

七、维保费用及付款方式

1.合同费用总计：含税价款¥ 元（大写: ）。该费用为固定总价。

2.双方同意按以下方式支付款项：

维保费用结算方式为月结。自合同起始日，按月支付费用，每月支付维护费用为XXXXX 元整( ¥:XXXXX.00) ，双方按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确认支付费用，乙方按照确认的数字提供等额正规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按照报销流程以转帐形式付款给乙方，乙方没有按照约定提供发票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合同期限届满经乙方提交书面付款申请经甲方确认且乙方提供等额正规发票后，本合同约定的试验维护服务费用不因材料以及工时成本变化而调整。

3、付款账号信息

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

联系电话：

开户行：

账号：

1. 违约责任

（一）乙方承诺并保证，在本项目招投标过程中，乙方不存在造假、欺瞒、串标、围标等违规违法行为。若经甲方发现乙方存在上述情形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应按合同总价款的20%支付合同解除违约金，若该金额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失及间接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补足；同时乙方无权再参与本单位任何招标、投标事项。

（二）乙方应按约定完成合同义务，如有延迟，经甲方催告后3日内仍未改正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要求乙方支付合同金额5%的违约金，如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

（三）乙方维修的各种设备若出现安全事故，造成游人或其他人员伤害，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若甲方先期承担了赔偿责任，则有权向乙方追偿。

（四）乙方在履行合同时，如造成文物或甲方财产损坏时，应全额赔偿。

（五）乙方的工作人员出现抽烟、喝酒、斗殴等违反景区管理规定的情形时，抽烟、喝酒每次扣取违约金2000元、斗殴5000元。

（六）若乙方在施工中出现火灾等安全事故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九、不可抗力

如遇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均不承担任何责任，乙方须退还甲方已支付的款项（乙方可扣除经双方确认已发生的费用）。

十、争议解决

在合同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或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其他

（一）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若合同执行过程中须增加项目，增加部分另附追加费用单，以甲乙双方签字确认为准。

（三）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生效。

附件：项目绩效评价表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 法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 日期：

附件：

项目绩效评价表

| 序号 | 评价维度 | 评价指标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 | --- | --- | --- | --- |
| 1 | 维保覆盖 | 工作范围覆盖情况 | 1.全面覆盖合同范围（35分） 2.覆盖主要设备（25分） 3.存在遗漏项（0-15分） | 35 |
| 2 | 工作质量 | 系统运行稳定性 | 1.无故障运行（20分） 2.偶发小故障（10-15分） 3.重大故障（0分） | 35 |
| 设备完好率 | 1.完好率≥98%（15分） 2.95%-98%（10分） 3.＜95%（0分） |
| 3 | 维修时效 | 响应速度 | 1.按时响应修复（10分） 2.超1小时内（5分） 3.超1小时以上（0分） | 20 |
| 故障修复时效 | 1.按标准完成（10分） 2.每超时1次扣2分 |
| 4 | 服务态度 | 配合度与沟通主动性 | 1.主动沟通（5分） 2.被动配合（3分） 3.不配合（0分） | 10 |
| 问题解决主动性 | 1.提供优化建议（5分） 2.仅完成基础维保（3分） |
| 合计 | | | | 100 |
| 说明：得分90分及以上，项目费用全额支付；  得分80-89分，项目费用支付80%-99%；  得分70-79分，项目费用支付70%-79%；  得分低于70分，项目费用支付不超过70%。 | | | | |